

冷血

及其作者楚曼·卡波第

楊月蓀

一九六八年三月份美國「花花公子雜誌」(Playboy Magazine)，刊登了一篇錄音訪問楚曼·卡波第(Truman Capote)的專文，除對卡波第這個人和他的文有詳盡介紹外，訪問主要內容是卡波第對「冷血」(In Cold Blood)這本書及他的其他名作的自我分析。譯者前言中對「冷血」與卡波第的簡介，以及在譯文結束後將附有的譯者結語，都是取材於「花花公子雜誌」的這篇訪問。——譯者誌

提起楚曼·卡波第的名字，國內部份讀者也許稍感陌生，但是說到歐德麗·赫本主演的好萊塢影片「第凡尼早餐」(Breakfast at Tiffany's)，相信許多影迷一定是記憶猶新。在美國來說，「第凡尼早餐」的原著作者卡波第，也是在這部影片轟動之後，才為廣大讀者羣所熟識歡迎，而他在美國現代文壇上的聲名也就逐漸升高起來；到了一九六六年初，「冷血」出版兩週即躍登當年美國暢銷書籍第一位之後，楚曼·卡波第不僅是美國讀者們家喻戶曉的當代著名作家，且曾被已故英國大文豪毛姆贊許為「現代文學的希望」。

遠在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一向極少刊登社會新聞的美國紐約時報，破例在裏頁非重大新聞版內，刊登了一條合衆國際社所發的新聞。標題是：

富農一家四口被殺

H·W·柯勒特夫婦及兩子女

在堪薩斯家中同遭謀殺

紐約時報之着眼於這條社會新聞，主要是由於遇害的柯勒特生前曾是艾森豪總統委派的聯邦農田信用委員會的工作人員；否則該報也許不會刊登這類發生在千里之外堪薩斯農莊上的犯罪新聞的。

然而在紐約，這條新聞對於小說家楚曼·卡波第，却發生了觸電般的震撼作用。沒出三天，卡波第就趕到了堪薩斯州西部的小農村——豪康鎮，開始一連串的訪問包括柯勒特一家的友人與鄰居，並向當地警局追尋新聞線索，決心對遇害者與兇手雙方的來龍去脈作深入精密的探究。

最初，由於卡波第身材矮小（五呎三吋），一身裝束過於歐化，說話又尖聲尖氣，豪康鎮當地居民普遍地對他加以冷眼，並不斷地要求查看他身帶的唯一身份證明文件——一封堪薩斯州立大學校長詹姆斯·麥堪的介紹函與一本採舊的、蓋滿了卅多國簽證官印的美國公民旅行護照。一向在上流社會舒服慣了的卡波第，也未能立即適應堪薩斯大平原上的陌生環境。他事後曾回憶說：「我當時那種陌生感，簡直就像是到了外國似的！」所幸不久，豪康鎮的居民和警察就相繼被這位談笑風生的「小淘氣」軟化了。其後五年半之間，卡波第一股作氣將自己所有的時間都奉獻於調查被害者一家與兩名兇手——理查·希柯克與貝利·史密斯（最後兩人均被執行死刑）的身世調查，與慘案發生的真實經過上了。卡波第曾說：「我動筆寫這本書之前，一共記下了六千多頁的筆記。」任何人，即使與這件謀殺案僅有一點點蛛絲馬跡的關聯，都未能逃過他細心的探訪；遇害者與兇手雙方的一切，卡波第當然更是一點、一線地深入追究，謹密分析，最後貫穿成全面的報導。這樣，這部長達三百四十三頁，卡波第稱為「非小說」的名著「冷血」，終由藍登（Random House）出版公司，於一九六六年一月發行問世。「冷血」出版之後兩週，即躍登美國暢銷書第一位，且雄據了一年多之久。無論在銷路與所獲評價上，「冷血」都創下了空前的成功。在美國一地，這本書精裝本就銷了八十萬冊，袖珍平裝本售出了二百五十萬冊，至今仍是美國出版史上最賣錢的一本書。目前，「冷血」不但已翻成廿五種外國語文（包括極少為人通曉的希伯來語、西班牙嘉特蘭語、南非公用之荷蘭語及冰島語等），並且已為卡波第賺進了三百萬美金（其中包括了五十萬美金的電影版權費）。

卡波第，似乎對「冷血」在美國文藝界所掀起的巨浪般的書評熱潮，比他所獲的盈利要感興趣得多。因為在「冷血」出版之前，美國文學批評界巨頭們，多年來對卡波第的看法，頂多算是採取着一種「容忍」的態度：像赫伯特·高爾德（Herbert Gold）就曾譏諷過卡波第為「裝黃性詩文的嘮叨作家之一」，可是現在却改口稱讚他是「屹立美國文壇的人物」。紐約時報書評也稱頌「冷血」為「傑出、緊張刺激、動人、登峯造極的寫作……」。生活雜誌也響應評為「一部傑作。……令人着迷的著作」。紐約書評雜誌更不甘後人指出「冷血」是「有關美國犯罪事件之文獻寫作歷史中，最佳的一部」。英國倫敦星期快報也隔洋讚頌為「近十年來的文壇巨著之一」。總之，「冷血」一經暢銷，即刻成為近年來空前未有廣受好評的一部著作。

當然，一片讚譽聲中，也並非沒有「歎難苟同」的相反評語。像新共和雜誌的書評家史丹利·考夫曼（Stanly Kaufmann）就曾頗不以為然地質問：「對這本書加以置評本已是荒謬不經之事，再進一步稱這種作品為文學，更是自貶我們所有文學批評工作者的身價。試問：由於一個有名的作家寫了一個誇大渲染性的犯罪新聞故事，因而進犯正統文學，我們就如此地破產，如此一窩蜂地捧場嗎？」小說家瑪麗·麥卡錫（Mary McCarthy）也諷刺卡波第自稱的「非故事體小說」為不倫不類，並指責他的「在文學改革上最大的貢獻，是先捧紅作家，再宣傳其作品。」然而這少數的反對論調，却似乎並無損於「冷血」的文學評價與暢銷紀錄。

事實上，卡波第在近代美國文壇上，一直是引起論爭的導火線。

楚曼·卡波第原名楚曼·史屈佛斯·伯森斯（Truman Streckfus Persons，後經法律手續正式取用其繼父的姓氏——卡波第。），一九二四年九月卅日生於路易斯安那州紐奧連市。卡波第年甫四歲，母親又與他的銷貨商繼父離了婚，帶着他奔靠阿拉巴馬州蒙羅村的三個老姑媽。以後數年，幼小的卡波第被不同的親戚輾轉寄養，住遍了美國南方的鄉村，很少看見母親，與父親更完全失掉聯繫。也許為了彌補甚或掩埋自小遭受雙親遺棄的創傷，卡波第少年時，就將自己深鎖在一個幻想與夢境的小天地裏。清秀、孱弱的小楚曼，八歲就開

始了寫作生涯。十二歲時在一次作文比賽中，以一篇「愛管閑事的老先生」的短篇故事，獲得首獎。

卡波第十七歲時，自高中輟學，當了一陣子算命先生的學徒之後，遠走紐約，在「紐約客」雜誌（The New Yorker）社中，找到一份書記的工作。本來他被派在該雜誌會計科幫閒，後來自己坦認算術不靈，就被調到美術科擔任漫畫編目工作。不久，他在寫作方面的天分就獲得賞識而開始為「紐約客」撰寫「市井雋永」欄的小稿，空暇時，他也替人校對電影劇本，並為一家相當出名的文摘雜誌寫一點漫談性的軼事文稿賺點外快。同年，他寫下了第一篇正式發表的短篇小說。十九歲時以短篇小說「蜜苺」（Miriam）贏得歐·亨利獎（The O. Henry Prize）。「蜜苺」是敘述一個神秘的孩子闖入了一個中年婦人的生命中，而又把她毀了的故事。書中已明顯地隱藏着卡波第小說中常帶着的早發性憂鬱與癡呆的意味。著名文學批評家約翰·赫金斯（John K. Hutchens）一度曾指出卡波第的作品「都脫不了一些封鎖在偏僻角落中的陰晦人物，借着各色各樣的恐怖，飄蕩在死亡的舞蹈中。」

到了一九四八年，卡波第的這一類短篇故事雖已開始引起美國文壇的注意，但對廣大讀者來說，他仍是個陌生的作家。直到他的第一部小說「另外的呼聲，另外的屋子」（Other Voices, Other Rooms）發表之後，卡波第才算平地雷響，一夜成名。紐約先驅論壇報曾讚該書為「多年來一部最令人激賞的美國年青作家的處女作小說」。文學批評家們逐漸開始將卡波第排入諾曼梅勒（Norman Mailer）、艾爾文·蕭（Irvin Shaw）及郭爾·維達（Gore Vidal）等為二次大戰後，前期的西方文壇大放異彩的名作家們的行列中。

耐人尋味的是：「另外的呼聲，另外的屋子」一書之成名與暢銷，據說除了它的簡淺易懂、詩樣流暢的文體之外，書套上印登的一張卡波第本人照片，也有很大的助力。該書問市不久，就見成百成千的書店玻璃櫥窗內，都有一張卡波第的照片，一雙清澄的眼睛，柔弱的注視着街頭惶怔、愛憐、忍俊、七情交錯的人們。在這幀照片中，卡波第斜臥在一張長沙發上，上身穿一件講究的騎士背心，黑領結，在在顯示出是經過了一番刻意的「打扮」的，一縷金黃色的留海輕拂在前額，豐滿潤實的嘴唇挑逗般地顫着。書評家喬治·戴維絲（Geo-

idge Davis) 立即搶先加給了他一個封號——「美國文學界墮落、變態的赫克伯萊·芬」，也就是說他雖然頑皮的像馬克吐溫筆下的野孩子，却女性化的近乎有點「妖氣」。也就因為書套上這幀照片，自此「照片作家」卡波第就不可抹去的被印證為一朵頹廢、孤芳自賞、愛美成癖的水仙花的化身。（事實上，卡波第的一副細嗓門與過於講究風尚美的穿着，早已是美國文壇上衆所週知的賈寶玉型作家，而他本人對各方加之的有意或無意的戲謔，似乎也毫不為意）。所幸，大多數美國明理之士，鮮少以人論事，因此卡波第多年來私生活中各色彩虹般的傳言，都未曾損傷他的寫作的成就。

「另外的呼聲，另外的屋子」之後，他又發表了一連串雖不甚轟動但同樣成功的作品。一九四九年的「夜樹」(*A Tree at Night*) 短篇小說集，內容也多多是詭奇、刺激性的故事。一九五〇年發表的「地方色彩」(*Local Color*) 是一部有深度的人文性的遊記散文集，也是卡波第終於超越了他以往留連著的夢與現實纏綿不分的寫作意境之後，求變的第一曲新聲。「草，豎琴」(*Grass Harp*) 是一九五一年出版的卡波第第二本小說集。文中，卡波第雖仍未能擺脫兒時的深重暗晦的心理桎梏，却新添了一縷人性溫暖氣息與一層肯定人生的信心。一九五八年，他的成名作：「第凡內早餐」問世。書中女主人翁荷莉·葛萊特麗充滿求知慾與探求人生慾、古怪而可愛的流鶯性格，且經女星歐德麗·赫本在銀幕上的不朽刻劃，深深打動了千萬影迷與讀者的心。稍後卡波第曾將自己的「花屋」(*House of Flowers*) 改編為舞臺劇，結果上演賣座情形極慘（經修改後，又再度在紐約百老匯上演）。一九六三年他發表了「卡波第文選」，所獲評論是毀譽參半。不過當時卡波第對文藝批評界的各種不同反映，已全不放在心上。因為他寫作生涯中的高峯代表作——「冷血」，那時已經完成了一半。

由於「冷血」的空前成功，卡波第終於在世界文壇上站穩了地位，他也開始躋進了圈子極狹窄的上流國際社交堡壘。「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廿九日，他以投桃報李的姿態，斥鉅資在紐約廣場大飯店舉行了一個豪華奢侈且廣被渲染的化裝舞會。有幸被邀請的名流顯要中，包括前美總統的母親露絲甘迺迪夫人、已再嫁之前總統夫人

賈桂琳、甘迺迪的妹妹李·瑞茲維爾王妃，前總統詹森之女琳達·詹森、汽車大王亨利·福特二世夫婦、杜魯門總統之女瑪格麗·杜魯門以及衆多世界各地的富豪與貴婦們。

卡波第一向被譏爲孤芳自賞，目中無人。對於許多人因他此項豪奢行爲而橫加的酸性批評，他仍是很泰然的宣稱：「我這個舞會，又是空前的成功！」其口吻與他被問及誰是當今文壇最偉大作家時的答語：「我！楚曼·卡波第」真是如出一轍。卡波第從不假作謙虛，更不在乎別人說他勢利。然而他交友的選擇標準倒也並非財富與權勢。他所堅持的條件是對方必須具備美貌、機智與超凡脫俗的氣質。他的朋友高自達官貴族，低至長島種洋山芋的農夫，也不是因爲他的文壇上的赫赫聲名才對他趨之若狂。正如美國社交新聞界花邊新聞的「通天教主」蘇西·尼克勃克(Susy Knickerbocker)所說的：「所有他的朋友都愛他，喜歡他，不是因爲他現在成了文學界的山大王，也不是爲了捧場，而是因爲楚曼就是楚曼。……」

楚曼·卡波第現在擁有三處居所。紐約的百萬富翁聖地——聯合國廣場公寓大廈的第廿二層高樓上有他所五個房間的公寓，他經常接見訪客或朋友聚會就在此處。他在那兒收藏了許多第凡內珠寶公司的十九世紀珠寶、飾品、古董、古畫與褪了色的老照片。另外，當文思蠢動時，就躲到長島布列治漢普頓的鄉間住處去咬筆桿；冬天他到加州棕櫚泉別墅去曬太陽，夏天到瑞士韋爾貝爾自己的山頂小屋去避暑。他是一個享樂主義最忠實的信徒。

現年四十四歲的卡波第，外表看來，已不再是「另外的呼聲，另外的屋子」書套上的那個多情的慘綠少年了，他的金黃色軟髮已初顯稀薄，下巴圓渾，眼角也留下了歲月的餘痕；然而他廿多年前留給人們的肆無忌憚的頑童影像，却仍不時迴旋在他輕聲慢語的笑談中。（原載「自由談」）